

证券代码：833813

证券简称：泓阳环保

主办券商：粤开证券

江苏泓阳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预期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7 日上午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813	泓阳环保	2024年5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宜兴市百合场路3号，江苏泓阳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4-025）。

（二）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4-026）。

（三）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

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4-027)。

(四) 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28)。

(五) 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29)。

(六) 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联交易制度》(公告编号:2024-030)。

(七) 审议《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31)。

(八) 审议《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制定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防范控股股东

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4-032）。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持股凭证、证券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书、出席者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发送后需来电进行收悉确认）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27日上午8：30

（三）登记地点：江苏省宜兴市环科园百合场路3号江苏泓阳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地址：江苏省宜兴市环科园百合场路3号；联系人：蒋玲琳；联系电话：0510-87698086；传真：0510-87698086；邮箱：460816065@qq.com

（二）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署的《江苏泓阳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江苏泓阳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9日